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GWEI TEXTIL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0)

## 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及H股股東及A股股東類別會議通告

茲通告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1年6月14日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39號第一上海中心七層701室召開下列會議：

- (1) 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11年6月14日下午2時30分正召開；
- (2) 本公司內資股(「A股」)類別股東會議將於上述(1)項所述之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或續會後迅即召開；及
- (3) 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類別股東會議將於上述(2)項所述之A股類別股東會議結束後或續會後迅即召開。

召開該等會議之目的如下：

### 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 (一)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2. 考慮及通過《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涉及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豁免實際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及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以要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議案；
7. 考慮及通過《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報告》；
8. 考慮及通過《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修訂版)》；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對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及相關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具體事宜的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1. 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i)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關批准；及(ii)深圳證券交易所批准根據決議案發行及配發的A股上市及買賣後，一般及特定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101,670,000股(或本公司董事釐定之較低或較高數目)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新A股，惟須達成以下條款及條件：

#### (1) 發行方法

本次發行採用非公開方法向特定發行對象發行A股。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後6個月內，股份將發行予特定發行對象。

## (2) 將予發行股份類別及面值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份為內資股(「A股」)，每股A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 (3) 將予發行的A股數目

本次非公開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數目不超過101,670,000股(包括101,670,000股股份)，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恒天」)以不少於人民幣275,000,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00元之現金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認購股份之特定數目將按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發行價釐定。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紡機」)以尚未轉增資本的合共人民幣139,534,244.97元之債權(包含退稅人民幣79,534,244.97元及本公司取得的國家預算專項撥款人民幣60,000,000元)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認購股份之特定數目將按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發行價釐定。

若本公司之A股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次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及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之認購股份最高數量將根據所得款項總額及除息最低發行價作相應調整，特定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

## (4)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法

本次發行的發行對象不多於10名投資者，包括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及控股股東中國紡機。除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外，其他發行對象必須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合資格海外機構投資者(其自僱賬戶或投資產品賬戶由上述投資者管理)、其他境內機構投資者及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之自然人。持有多個投資賬戶股份之基金管理公司將被視為一名發行對象。除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外，其他發行對象將於本公司取得本次非公開發行的相關批文後，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詢價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遵循價格優先原則以競價程序方式，與發行的保薦機構(主承銷商)確定。

本次非公開發行採用以債權認購與現金認購相結合的方式。控股股東中國紡機將以其代表國家持有尚未轉增資本的合共人民幣139,534,244.97元(包括退稅人民幣79,534,244.97元及本公司取得國家的預算專項撥款人民幣60,000,000元)債權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該部分於發行時未有募集資金。除此以外，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以不少於人民幣275,000,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00元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所有其他市場投資者將以現金方式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

#### (5) 發行價及定價原則

本公司之非公開發行A股定價基準日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上通過決議的公告日期(即2011年3月15日)。發行價將不會少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內內資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股票交易均價的90%，即發行價不會少於每股人民幣12.11元。(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內內資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的總成交金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的總成交量)。若本公司之A股在本次發行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次發行的發行A股底價需作相應調整，特定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

根據上述最低發行價，董事會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規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詢價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諮詢主承銷商，根據股東於各股東大會授出的授權確定最終發行價。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將不會參與本次發行定價的競價程序，但同意接納其他發行對象的競價結果，並將按其他發行對象的相同價格認購股份。

## (6) 調整將予發行 A 股數目及最低發行價

若本公司之 A 股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公司於本次發行的發行底價需作按以下公式相應調整：

假設調整前的最低發行價為 P0，每股紅股或資本化發行數目為 N，每股新股或供股發行數目為 K，新股或供股發行價為 A，每股股息派發為 D，調整後最低發行價為 P1（四捨五入至兩個小數位，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的經調整最低發行價將不少於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則：

股息派發： $P1 = P0 - D$

紅股或資本化發行： $P1 = P0 / (1+N)$

新股或供股發行： $P1 = (P0+AK) / (1+K)$

上述三項彙集計算： $P1 = (P0-D+AK) / (1+K+N)$

與此同時，經計及按上述除權除息調整公式計算的最低發行價後，本次發行將予發行的 A 股數目上限及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認購股數目上限將相應調整。

## (7) 禁售期

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透過本次發行的認購股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 個月內不得轉讓；其他發行對象所認購的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 12 個月內不得轉讓。

## (8) 上市地

上述禁售期屆滿後，本次非公開發行的 A 股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 (9) 募集資金總額及募集資金用途

預期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31,146,245元，將用作以下用途：

項目 專案名稱	金額 (人民幣)
1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中融信託」)增資	764,128,400
2 置換中國紡機代表國家持有 本公司尚未轉增資本的債權	139,534,244.97
3 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	327,483,600
總計	<u>1,231,146,245</u>

倘若本次非公開發行實際募集資金少於上述擬訂總投資額，本公司將籌集有關差額。倘若實際募集資金超出上述項目實質所需資金，餘款將用作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若募集資金進度與項目進度不符，本公司或按實質需求另行注資，並於募集資金後提取有關資金。

## (10) 本次發行累計所得的本公司保留利潤

本次發行完成後，為保障新舊股東權益，本次發行前累計的本公司保留利潤應由本公司新舊股東攤分。

## (11)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決議案的有效期

本次發行的相關決議案自各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批准發行決議案當日起計12個月內有效。」

## (二) 其他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董事會報告；
1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監事會報告；
1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2010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1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建議之利潤分配方案(詳情請參見附註7)；
16. 審議及批准續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及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國註冊會計師)分別為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17. 審議及批准遞補李敏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至2013年8月15日，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A股股東類別會議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3. 考慮及通過《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版)》；

## 特別決議案

### 4. 達致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i)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關批准；及(ii)深圳證券交易所批准根據決議案發行及配發的A股上市及買賣後，一般及特定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101,670,000股(或本公司董事釐定之較低或較高數目)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新A股，惟須達成以下條款及條件：

#### (1) 發行方法

本次發行採用非公開方法向特定發行對象發行A股。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後6個月內，股份將發行予特定發行對象。

#### (2) 將予發行股份類別及面值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份為內資股(「A股」)，每股A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 (3) 將予發行的A股數目

本次非公開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數目不超過101,670,000股(包括101,670,000股股份)，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恒天」)以不少於人民幣275,000,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00元之現金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認購股份之特定數目將按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發行價釐定。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紡機」)以尚未轉增資本的合共人民幣139,534,244.97元之債權(包含退稅人民幣79,534,244.97元及本公司取得的國家預算專項撥款人民幣60,000,000元)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認購股份之特定數目將按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發行價釐定。

若本公司之A股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次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及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之認購股份最高數量將根據所得款項總額及除息最低發行價作相應調整，特定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

#### (4)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法

本次發行的發行對象不多於10名投資者，包括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及控股股東中國紡機。除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外，其他發行對象必須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合資格海外機構投資者（其自僱賬戶或投資產品賬戶由上述投資者管理）、其他境內機構投資者及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之自然人。持有多個投資賬戶股份之基金管理公司將被視為一名發行對象。除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外，其他發行對象將於本公司取得本次非公開發行的相關批文後，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詢價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遵循價格優先原則以競價程序方式，與發行的保薦機構（主承銷商）確定。

本次非公開發行採用以債權認購與現金認購相結合的方式。控股股東中國紡機將以其代表國家持有尚未轉增資本的合共人民幣139,534,244.97元（包括退稅人民幣79,534,244.97元及本公司取得國家的預算專項撥款人民幣60,000,000元）債權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該部分於發行時未有募集資金。除此以外，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以不少於人民幣275,000,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00元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所有其他市場投資者將以現金方式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

#### (5) 發行價及定價原則

本公司之非公開發行A股定價基準日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上通過決議的公告日期（即2011年3月15日）。發行價將不會少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內內資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股票交易均價的90%，即發行價不會少於每股人民幣12.11元。（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內內資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的總成交金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的總成交量）。若本公司之A股在本次發行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次發行的發行A股底價需作相應調整，特定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

根據上述最低發行價，董事會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規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詢價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諮詢主承銷商，根據股東於各股東大會授出的授權確定最終發行價。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將不會參與本次發行定價的競價程序，但同意接納其他發行對象的競價結果，並將按其他發行對象的相同價格認購股份。

#### (6) 調整將予發行 A 股數目及最低發行價

若本公司之 A 股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公司於本次發行的發行底價需作按以下公式相應調整：

假設調整前的最低發行價為 P0，每股紅股或資本化發行數目為 N，每股新股或供股發行數目為 K，新股或供股發行價為 A，每股股息派發為 D，調整後最低發行價為 P1（四捨五入至兩個小數位，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的經調整最低發行價將不少於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則：

股息派發： $P1 = P0 - D$

紅股或資本化發行： $P1 = P0 / (1 + N)$

新股或供股發行： $P1 = (P0 + AK) / (1 + K)$

上述三項彙集計算： $P1 = (P0 - D + AK) / (1 + K + N)$

與此同時，經計及按上述除權除息調整公式計算的最低發行價後，本次發行將予發行的 A 股數目上限及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認購股數目上限將相應調整。

#### (7) 禁售期

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透過本次發行的認購股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 個月內不得轉讓；其他發行對象所認購的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 12 個月內不得轉讓。

#### (8) 上市地

上述禁售期屆滿後，本次非公開發行的 A 股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 (9) 募集資金總額及募集資金用途

預期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31,146,245元，將用作以下用途：

項目 專案名稱	金額 (人民幣)
1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中融信託」)增資	764,128,400
2 置換中國紡機代表國家持有 本公司尚未轉增資本的債權	139,534,244.97
3 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	327,483,600
	<hr/>
總計	1,231,146,245
	<hr/> <hr/>

倘若本次非公開發行實際募集資金少於上述擬訂總投資額，本公司將籌集有關差額。倘若實際募集資金超出上述項目實質所需資金，餘款將用作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若募集資金進度與項目進度不符，本公司或按實質需求另行注資，並於募集資金後提取有關資金。

## (10) 本次發行累計所得的本公司保留利潤

本次發行完成後，為保障新舊股東權益，本次發行前累計的本公司保留利潤應由本公司新舊股東攤分。

## (11)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決議案的有效期

本次發行的相關決議案自各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批准發行決議案當日起計12個月內有效。」

## H 股股東類別會議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3. 考慮及通過《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預案(修訂版)》；

### 特別決議案

4. 達致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 (i) 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關批准；及 (ii) 深圳證券交易所批准根據決議案發行及配發的 A 股上市及買賣後，一般及特定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 101,670,000 股(或本公司董事釐定之較低或較高數目)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之新 A 股，惟須達成以下條款及條件：

#### (1) 發行方法

本次發行採用非公開方法向特定發行對象發行 A 股。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 批准後 6 個月內，股份將發行予特定發行對象。

#### (2) 將予發行股份類別及面值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份為內資股(「A 股」)，每股 A 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

#### (3) 將予發行的 A 股數目

本次非公開發行將予發行的 A 股數目不超過 101,670,000 股(包括 101,670,000 股股份)，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恒天」) 以不少於人民幣 275,000,000 元及不多於人民幣 300,000,000 元之現金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 A 股，認購股份之特定數目將按本次非公開發行的 A 股發行價釐定。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紡機」)

以尚未轉增資本的合共人民幣139,534,244.97元之債權(包含退稅人民幣79,534,244.97元及本公司取得的國家預算專項撥款人民幣60,000,000元)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認購股份之特定數目將按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發行價釐定。

若本公司之A股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次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及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之認購股份最高數量將根據所得款項總額及除息最低發行價作相應調整，特定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

#### **(4)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法**

本次發行的發行對象不多於10名投資者，包括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及控股股東中國紡機。除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外，其他發行對象必須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合資格海外機構投資者(其自僱賬戶或投資產品賬戶由上述投資者管理)、其他境內機構投資者及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之自然人。持有多個投資賬戶股份之基金管理公司將被視為一名發行對象。除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外，其他發行對象將於本公司取得本次非公開發行的相關批文後，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詢價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遵循價格優先原則以競價程序方式，與發行的保薦機構(主承銷商)確定。

本次非公開發行採用以債權認購與現金認購相結合的方式。控股股東中國紡機將以其代表國家持有尚未轉增資本的合共人民幣139,534,244.97元(包括退稅人民幣79,534,244.97元及本公司取得國家的預算專項撥款人民幣60,000,000元)債權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該部分於發行時未有募集資金。除此以外，實質控制人中國恒天以不少於人民幣275,000,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00元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所有其他市場投資者將以現金方式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

#### **(5) 發行價及定價原則**

本公司之非公開發行A股定價基準日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上通過決議的公告日期(即2011年3月15日)。發行價將不會少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內內資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股票交易均價的90%，即發行價不會少於每股人民幣12.11元。(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內內資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

易日的總成交金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的總成交量)。若本公司之A股在本次發行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次發行的發行A股底價需作相應調整，特定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

根據上述最低發行價，董事會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規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詢價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諮詢主承銷商，根據股東於各股東大會授出的授權確定最終發行價。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將不會參與本次發行定價的競價程序，但同意接納其他發行對象的競價結果，並將按其他發行對象的相同價格認購股份。

#### (6) 調整將予發行A股數目及最低發行價

若本公司之A股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派息、送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本公司於本次發行的發行底價需作按以下公式相應調整：

假設調整前的最低發行價為P0，每股紅股或資本化發行數目為N，每股新股或供股發行數目為K，新股或供股發行價為A，每股股息派發為D，調整後最低發行價為P1(四捨五入至兩個小數位，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的經調整最低發行價將不少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則：

股息派發： $P1 = P0 - D$

紅股或資本化發行： $P1 = P0 / (1+N)$

新股或供股發行： $P1 = (P0+AK) / (1+K)$

上述三項彙集計算： $P1 = (P0-D+AK) / (1+K+N)$

與此同時，經計及按上述除權除息調整公式計算的最低發行價後，本次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數目上限及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認購股數目上限將相應調整。

## (7) 禁售期

中國恒天及中國紡機透過本次發行的認購股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 36個月內不得轉讓；其他發行對象所認購的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 12個月內不得轉讓。

## (8) 上市地

上述禁售期屆滿後，本次非公開發行的 A 股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 (9) 募集資金總額及募集資金用途

預期本次非公開發行的 A 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231,146,245 元，將用作以下用途：

項目 專案名稱	金額 (人民幣)
1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中融信託」) 增資	764,128,400
2 置換中國紡機代表國家持有 本公司尚未轉增資本的債權	139,534,244.97
3 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	327,483,600
總計	<u>1,231,146,245</u>

倘若本次非公開發行實際募集資金少於上述擬訂總投資額，本公司將籌集有關差額。倘若實際募集資金超出上述項目實質所需資金，餘款將用作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若募集資金進度與項目進度不符，本公司或按實質需求另行注資，並於募集資金後提取有關資金。

## (10) 本次發行累計所得的本公司保留利潤

本次發行完成後，為保障新舊股東權益，本次發行前累計的本公司保留利潤應由本公司新舊股東攤分。

## (11) 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決議案的有效期

本次發行的相關決議案自各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批准發行決議案當日起計12個月內有效。」

承董事會命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葉雪華

中國，北京

2011年4月21日

附註：

###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凡在2011年5月14日已經登記在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可憑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

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在股東周年大會召開前30天內即2011年5月15日至2011年6月14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必須於2011年5月13日下午4時前將一切過戶文件連同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A股股東的股權登記日、股息派發辦法和時間另行公佈。

- 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會議及／或A股股東類別會議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本公司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
- 股東或由其書面授權的代理人士須以書面及由委託人或其以書面形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委任股東代理人委託書，委託人為法人的，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過公證。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託書須早於股東周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會議及A股股東類別會議開始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方為有效。

4. 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會議及／或A股股東類別會議的股東應於2011年5月24日下午5時前，將擬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公司之董事會秘書室，回覆可採用來人、來函、掛號郵遞或傳真送遞。而上述書面回覆不影響股東出席會議的權利。
5. 預期股東大會需時半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會議及／或A股股東類別會議之股東往返、食宿安排及費用自理。
6. 本公司之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亮馬橋路39號  
第一上海中心7層  
電話：(8610)-8453 4078 轉8501  
傳真：(8610)-8453 4135  
郵政編碼：100125

7.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2010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381,104.48元，根據公司章程，提取10%的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1,238,110.45元，當年形成可分配利潤人民幣11,142,994.03元，實際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38,465,443.77元。由於2010年度本公司錄得利潤，考慮股東利益和公司長遠發展，建議派付2010年度利潤分配，向股東派發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7元(含稅)，合共為人民幣42,266,000.00元。公司未分配利潤結餘人民幣96,199,443.77元將結轉至下一年。

8.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中的第1、3、4、5、7、10、11、12、13、14、15、16及17項議案已於2011年3月14日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另第2、6、8、及9項議案已於2011年4月21日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具體內容及資料詳見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相關公告、本公司2010年年度報告及本公司的通函。
9.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做2010年度述職報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茂新先生、李曉紅先生、顏甫全先生、石廷洪先生、姚育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英先生、安國俊女士及劉焜松先生。